

目
錄

前 言	i
-----	---

短 篇 小 說

【導讀】	2
天堂與地獄	3
馬場奇遇	10
蟑螂	17
動亂	64
吵架	73
穿黑襯衣的白種人	81

微 型 小 說

【導讀】	90
夏	91
打錯了	95
填字	100
大眼妹和大眼妹	102
多雲有雨	107

故事新編

【導讀】	112
除夕	113
蛇	127

散文

【導讀】	136
四枚未釘齒孔的香港郵票	137
記豐子愷	141
吳煦斌的短篇小說	148
市長	153
《暢談香港文學》序	157
舊村	165
輕描香港	168

附錄：我怎樣學習寫小說	171
-------------	-----

前言

劉以鬯，原名為劉同繹，字昌年，祖籍浙江鎮海，一九一八出生於上海。他一九四一年畢業於上海聖約翰大學，自少接觸大量的西方文學，包括狄更斯、托爾斯泰、海明威、毛姆等作家作品。劉以鬯曾自言，詹姆士・喬叟給他的影響最大，「我讀書時已開始閱讀《優力西斯》。此外，吳爾芙、卡夫卡、海明威、福克納等等都是我崇拜的作家。」^{〔1〕}說明了他的創作根源。

劉以鬯成長於上世紀三、四十年代的上海，受到穆時英、施蛰存等新感覺派的影響，其作品思想開放、風格前衛，充滿現代主義色彩。

劉以鬯曾兩度來港，一九四八年自上海初來，未能適應香港的商業都市；一九五七年自新、馬回來，面對當時內地的動盪環境，自知重返上海無望，遂以香港為家，發展他的文學事業，可說是「南來文人」的一份子。數十年來，扎根於香港，寫作不輟，創作的小說，與眾不同，而且有很強的本土意識。

劉以鬯不單以小說創作享譽文壇，也是一位知名編輯。多年來，他一方面創作文學作品，同時在多份報章主編副刊，推介現代主義文學與理論。

自大學畢業後，他第一份工作便是副刊編輯。四十年代初，太平洋戰爭爆發，他由上海走到重慶，身兼《國民公報》和《掃蕩報》的副刊編輯。來港後的首份工作，便是在《香港時報》當副刊編輯，其後，又編過《香港時報》的《淺水灣》、《快報》副刊《快趣》和《星島晚報》的《大會堂》等。

自一九八五年開始，劉以鬯創辦了《香港文學》，並擔任總編輯，網羅了中港台等地的佳作，並以香港為「基地」，面向世界，推動香港以外的華文文學，結果一辦就是十五年半，直至二〇〇〇年才退下來。

劉以鬯對文學的貢獻是多方面的，除了個人的創作，他還為早年的西西、也斯等，開墾文學園地，同時惠及幾代文學青年，如近年的潘國靈、梁科慶……

在名作《酒徒》中，他吸收了西方心理小說的技巧，運用意識流和內心獨白，批判香港社會的文化。也斯對《酒徒》的評價極高，認為「它是第一本反省香港處境的現代小說，讓我們看到現代小說的技巧和反思精神，可以轉化為對香港現實的感慨」，確是的論。

劉以鬯的小說創作，目標在於「求新求異」，而他寫的作品，在形式上的創新，往往是為了配合內容，例如大家熟悉的名篇《寺內》，用詩的形式寫小說，《對倒》則以雙線平行的方式對位敘事；《動亂》、《吵架》既沒有人物，也沒有情節，是不減人文關懷的短篇。

微型小說《打錯了》實驗敘事嘗試，用複式結構強調命運的偶然性；至於源自《紅樓夢》的《除夕》、《白蛇傳》的《蛇》，是他上承魯迅，呼應香港本土創作的故事新編，重寫神話與傳說，將古代故事賦與新生命。在他的作品中，運用的手法雖不一，但都注重形式上的實驗。

劉以鬯把作品分為商業與嚴肅文學，前者主要是「娛樂他人」的通

俗作品，賴以維生；後者是追求高度藝術性的創新作品，乃「娛樂自己」之作。

劉以鬯在香港筆耕逾六十年，創作超過數千萬字，由於「娛己」、「娛人」之說，大家比較重視他的創新實驗，其實，在另一方面，他仍然運用寫實手法寫出一些雅俗共賞的作品，保留了香港連載小說的色彩。

除了創作小說，劉以鬯也寫作散文，並潛心學術研究，曾發表《臺靜農的短篇小說》，又撰寫《端木蕻良論》一書，對中國新文學有獨特而精闢的見解。他的文學論著，有《看樹看林》、《暢談香港文學》等。他又編過一系列的「中國新文學叢書」、《香港短篇小說選（五十年代至六十年代）》、《香港短篇小說百年精華》等。

此外，劉以鬯還從事翻譯工作，譯作有《人間樂園》、《娃娃谷》、《莊園》。

在有限篇幅內，編一本劉以鬯選集，絕非易事。本書的選篇工作，主要由梅子先生負責，以他對劉以鬯作品的認識和了解，幸得他費心盡力，我可以專注於撰寫作品的賞析。

為了讓讀者一覽劉以鬯多年的創作風貌，本書收錄了作者自一九五〇至二〇〇二年的部分作品，這些作品題材豐富，展現了香港不同時期、不同政治環境下的社會面貌，除了少數仍採取傳統的寫法之外，多為與眾不同、打破常規之作。

本書出版的目的，在於向年青朋友，介紹一些較易閱讀的作品，按體裁分短篇小說、微型小說、故事新編、散文四大類，各按寫作先後序列，並附題解與賞析文字。

這個選本，未能包括劉以鬯各類作品，亦未能全面反映其作品的風格和文學成就。一些公認的名篇，以至部分佳作，或因篇幅所限，或因入門讀者程度，無法列入。

短篇小說

我寧願回到垃圾桶去過「地獄」裏的日子，這個「天堂」，
齷齪得連蒼蠅都不願意多留一刻！

這本小書只是個切入點，若能引起讀者興趣，日後能繼續研讀，進入劉以鬯的文學世界，正是我們的心願。

〔1〕《劉以鬯先生訪問記》，載於《香港青年週報》第一百五十期，一九六九年十一月十九日。

【導讀】

茅盾在《試談短篇小說》中說：「我們現在稱為短篇小說這樣的文學作品，是在宋朝開始出現的。」

究竟短篇小說的特性是甚麼？

劉以鬯說：「『短篇小說』這一名詞，英文是 Short Story，即短的故事。從這一點來說，『短篇小說』應該就是『短的故事』了。」他繼而指出「沒有格局的敘事是故事。有格局的敘事才是小說。」^{〔1〕}

同時，他又說：「儘管專家們對短篇的看法互有不同，有一點倒是一致的：短篇必須濃縮。……短篇小說的長度並無一定的限制，不過，短篇的目標既是『單純的效果』，就不能有太多的細節描寫。」選錄在本書的短篇小說，可以用來印證他的說法。

【注釋】

〔1〕《現代中國短篇小說的幾個問題——一九八一年八月十日在第三屆「中文文學週專題講座」上的發言》，載於《劉以鬯卷》，天地圖書有限公司，二〇一四年。

【題解】

《天堂與地獄》一書在二〇〇七年再版，劉以鬯於《寫在書前》說：「《天堂與地獄》是我一九四八年從滬來港後寫的短篇小說，一九五一年結集出版。」集中收錄了二十三篇作品，《天堂與地獄》是其中一篇，寫於一九五〇年。

當時的劉以鬯，剛從上海來到香港，他眼中的香港比較傾向負面，表面的「天堂」，其實內裏是「地獄」。寫作離不開生活，對於生活的觀察，非用心不可，而小說虛構的內容，與作者個人的經歷，也有點關係。他當時在《香港時報》編副刊，堅持只刊登現代文學的作品，即使是社長好友的舊體詩，他也絕不買賬。社長怪罪於他，他一氣之下，便離開香港，於一九五二年跑到新、馬去，至一九五七年才回到香港來。

【文本】

我是一隻蒼蠅。

我在一個月以前出生。就蒼蠅來說，應該算是「青年蒼蠅」了。

在這一個月中，我生活在一個齷齪而又腥臭的世界裏：在垃圾桶裏睡覺，在臭溝裏沖涼；吃西瓜皮和垢腳，呼吸塵埃和暑氣。

這個世界，實在一無可取之處，不但覓食不易，而且隨時有被「人」擊斃的可能。這樣的日子簡直不是蒼蠅過的，我怨透了。

但是大頭蒼蠅對我說：「這個世界並不如你想像那麼壞，你沒有到過好的地方，所以會將它視作地獄，這是你見識不廣的緣故。」

大頭蒼蠅比我早出世兩個月，論輩份，應該叫它「爺叔」。我問：「爺叔，這世界難道還有乾淨的地方嗎？」

「豈止乾淨？」爺叔答，「那地方才是真正的天堂哩，除了好的吃、好的看，還有冷氣。冷氣這個名字你聽過嗎？冷氣是人造的春天，十分涼爽，一碰到就叫你舒適得只想找東西吃。」

「我可以去見識見識嗎？」

「當然可以。」

爺叔領我從垃圾桶裏飛出，飛過皇后道，拐彎，飛進一座高樓大廈，在一扇玻璃大門前面打旋。爺叔說：「這個地方叫咖啡館。」

咖啡館的大門開了，散出一股冷氣。一個梳着飛機頭的年輕人搖搖擺擺走了進去，我們「乘機」而入。

飛到裏面，爺叔問我：「怎麼樣？這個地方不錯吧？」

這地方真好，香噴噴的，不知道哪裏來的這樣好聞的氣息。男「人」們個個西裝筆挺、女「人」們個個打扮得像花蝴蝶。每張桌子上擺滿蛋糕、飲料和方糖，乾乾淨淨，只是太乾淨了，使我有點害怕。

爺叔不知道到甚麼地方去了。我只好獨自飛到「調味器」底下去躲避。

這張桌子，坐着一個徐娘半老的女「人」和一個二十歲左右的小白臉男「人」。

女人說：「這幾天你死在甚麼地方？」

小白臉說：「炒金蝕去一筆錢，我在別頭寸。」

女人說：「我給你吃，給你穿，給你住，天天給你零錢花，你還要炒甚麼金？」

小白臉說：「錢已蝕去。」

女人說：「蝕去多少？」

小白臉說：「三千。」

女人打開手袋，從手袋裏掏出六張五百元的大鈔：「拿去！以後不許再去炒金！現在我要去皇后道買點東西，今晚九點在雲華大廈等你——你這個死冤家。」說罷，半老的徐娘將鈔票交給小白臉，笑笑，站起身，婀娜多姿走了出去。

徐娘走後，小白臉立刻轉換位子。那張桌子邊坐着一個單身女「人」，年紀很輕，打扮得花枝招展，很美，很迷人。她的頭髮上插着一朵絲絨花。

我立即飛到那朵絲絨花裏去偷聽。

小白臉說：「媚媚，現在你總可以相信了，事情一點問題也沒有。」

媚媚說：「拿來。」

小白臉說：「你得答應我一件事。」

媚媚說：「甚麼事？」

小白臉把鈔票塞在她手裏，嘴巴湊近她的耳邊，囁哩咕嚕說了些甚麼，我一句也聽不清，只見媚媚嬌聲嗔氣說了一句：「死鬼！」

小白臉問：「好不好？」

媚媚說：「你說的還有甚麼不好？你先去，我還要在這裏等一個人。我在一個鐘點內趕到。」

小白臉說：「不要失約。」

媚媚說：「我幾時失過你的約？」

小白臉走了。

小白臉走後，媚媚走去賬櫃打電話。我乘此飛到糖盅裏去吃方糖，然後飛到她的咖啡杯上，吃杯子邊緣的膏膏。

正吃得津津有味，媚媚回座，一再用手趕我，我只好飛起來躲在牆上。

十分鐘後，來了一個大胖子，五十歲左右，穿着一套拷綢唐裝，胸前掛着半月形的金錶鏈。

大胖子一屁股坐在皮椅上，對媚媚說：「拿來！」

媚媚把六張五百元大票交給大胖子，大胖子把鈔票往腰間一塞：「對付這種小伙子，太容易了。」

媚媚說：「他的錢也是向別的女人騙來的。」

大胖子說：「做人本來就是你騙我，我騙你，唯有這種錢，才賺得不作孽！」

這時候，那個半老的徐娘忽然挾了大包小包，從門外走進來了，看樣子，好像在找小白臉，可能她有一句話忘記告訴他了。但是，小白臉已走。她見到了大胖子。

走到大胖子面前，兩隻手往腰眼上一插，板着臉，兩眼瞪大如銅鈴，一聲不響。

大胖子一見徐娘，慌忙站起，將女「人」一把拉到門邊，我就飛到大胖子的肩膀上，聽到了這樣的對話：

徐娘問：「這個賤貨是誰？」

大胖子堆了一臉笑容：「別生氣，你聽我講，她是僑光洋行的經理太太，我有一筆買賣要請她幫忙，走內線，你懂不懂？這是三千塊錢，你先拿去隨便買點甚麼東西。關於這件事，晚上回到家裏，再詳細解釋給你聽。——我的好太太！」

徐娘接過鈔票，往手袋裏一塞，厲聲說：「早點回去！家裏沒有人，我要到蕭家去打麻將，今晚說不定遲些回來。」

說罷，婀娜娜娜走了。

我立即跟了出去。我覺得這「天堂」裏的「人」，外表乾淨，心裏比垃圾還齷齪。我寧願回到垃圾桶去過「地獄」裏的日子，這個「天堂」，齷齪得連蒼蠅都不願意多留一刻！

一九五〇年作

一九八一年三月二十日改

【賞析】

《天堂與地獄》是劉以鬯早期的名作，他已不囿於現實主義的創作方法，嘗試運用新的構思，撰寫實驗小說。這篇小說最大的特點，就是將蒼蠅擬人化，作者巧妙地選定蒼蠅作為串起故事發展的線索，賦與牠觀察力和思考力，從而表達自己的思想。

在這篇小說中，蒼蠅在垃圾桶中飛出來，在一家咖啡館飛來飛去，作者就藉着蒼蠅的「視角」，揭露了社會爾虞我詐的本質。小說中的三千大元，先由半老徐娘送給她的小白臉，接着由小白臉轉贈他年輕的情人媚媚，然後媚媚將它上繳大胖子，最後再由大胖子交回他畏懼的太太，而這位太太就是那位半老的徐娘。三千元轉了一圈，又回到原來的起點上。那隻旁觀的蒼蠅，在飛了一圈之後，也回到了牠出發的垃圾桶，跟那三千元一樣。蒼蠅與三千元兩個環節緊緊相連，體現了小說結構的嚴謹。

蒼蠅經此一飛，目睹金錢，在不同的人物手中流轉，最後飛出新的看法「我覺得這『天堂』裏的『人』，外表乾淨，心裏比垃圾還齷齪」，而且還得出「我寧願回到垃圾桶去過『地獄』裏的日子，這個『天堂』，齷齪得連蒼蠅都不願意多留一刻！」的結論。表面華麗潔淨的咖啡館，其實是香港的縮影，人類面對金錢，內心比垃圾更骯髒。三千大元的循環，描畫出銅臭弄人的過程，而暴露社會醜惡的眾生相，正是小說家的焦點。

在《天堂與地獄》中，作者運用寓言的體式、擬人化的手法，以及環環相扣的結構，塑造具有寓意，亦帶象徵性的藝術形象，反映了他致力探索創作小說的新路向，試圖寫出與眾不同的小說，自此，他不斷地朝這方面摸索前進，鍥而不捨，力求突破。

他曾經表示：「我常常希望能夠用新的技巧來寫小說，總不能寫得合乎理想。『創新』這兩個字，說說容易，做起來，非常困難。」^{〔1〕}

我們從劉以鬯後來的作品中可以看到，他沒有因為困難而放棄他的目標，反而是持續地在小說藝術上進行新的探索。

【注釋】

〔1〕 《劉以鬯談創作生活》，載於《開卷》第三卷第五期，一九八〇年十月號。